

东莞市标准化协会

关于《标准化领域专家库建设与管理指南》等 两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东莞市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(东标协[2024]2号)的相关规定,东莞标协于2025年6月13日组织专家对《标准化领域专家库建设与管理指南》、《东莞市地方标准立项评估指南》两项团体标准进行立项书面评审。经专家书面审查,所申报的《标准化领域专家库建设与管理指南》、《东莞市地方标准立项评估指南》两项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,现批准立项。

请各起草单位按照团体标准工作要求及专家评审意见,进一步加强基础数据研究,按期完成标准编制的相关工作。

附件：团体标准及起草单位名单



附件：

团体标准及起草单位名单

序号	标准名称	起草单位
1	《标准化领域专家库建设与管理指南》	东莞市标准化协会、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广东省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、广东智能人才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2	《东莞市地方标准立项评估指南》	东莞市标准化协会、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广东省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